

证券代码：002543

证券简称：万和电气

公告编号：2024-043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概述

1、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和电气”）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召开的董事会五届十八次会议和五届九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以下简称“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等议案。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对上述相关事项发表了审核意见，关联监事王如成先生已根据相关规定回避表决。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五届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九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和《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同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的董事会五届十九次会议和五届十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因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对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予价格调整的议案》，因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完成了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工作，董事会同意将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由 4.91 元/股调整为 4.71 元/股。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五届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和《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对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详见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现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1、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专户开立情况

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已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专用账户的开立工作，账户信息如下：

证券账户名称：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证券账户号码：089945****

2、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情况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资金已实缴到位。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致同验字（2024）第 440C000480 号），截至 2024 年 12 月 9 日，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的对象为 31 名，授予的股票数量为 512 万股，受让价格为 4.71 元/股。公司已收到以

货币资金缴纳的投资认购款人民币 2,411.52 万元。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和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以任何方式为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亦不存在第三方为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的情形。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资金来源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

3、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 A 股普通股股票。截至 2024 年 1 月 25 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 7,205,259 股，占公司总股本 0.97%，支付的总金额为 59,956,783.80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专用账户中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512 万股已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过户价格为 4.71 元/股，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69%。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公司股份数量为 2,085,259 股。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任一持有人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公司股票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根据《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不超过 60 个月，自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自公司公告完成标的股票过户之日起分三批解锁，解锁时间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解锁比例分别为 40%、30%、30%。锁定期内，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三、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1、参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 1 名监事（王如成先生）、2 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总裁赖育文先生、财务总监谢瑜华先生）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其它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最高权力机构为持有人会议，由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监督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行使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票除股东大会的出席权、提案权、表决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包括参加现金分红、债券兑息、送股、转增股份、配股和配售债券等股东权利）。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运作、决策等将完全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参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放弃作为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所享有的持有人会议的提案权、表决权、选举权及被选举权，不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

4、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不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整体放弃所持标的股票以及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自愿放弃因参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对应的股东大会的出席权、表决权、提案权。因此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公司将密切关注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如存在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的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四、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有关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2024 年员

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五、后续进展安排

在不考虑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影响情况下，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若考虑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公司员工自愿、合法、合规地参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旨在建立和完善公司员工与公司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整体竞争力，调动并激励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将持续关注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万和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6 日